**四川铁道职业学院采购项目**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四川**·**成都

2025年6月

# 第一章 比选邀请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拟对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公开采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欢迎符合条件的各潜在供应商积极参与该项目。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项目名称：**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建设项目

**二、项目编号：CTZY-CG-2025028**

**三、项目简介**

本项目共计1个包，拟确定中选人1名。（具体比选详情见第四章）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招标。

**五、比选公告发布的媒体**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官网（https://www.scrc.edu.cn/cgzbxxztw/）发布。

**六、禁止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的供应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比选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七、提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参加比选的时间）**

2025年7月2日10：00分(北京时间)

1.比选申请文件应在参加比选时间前送达比选地点，未在参加比选前送到的文件将被拒收。

2.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恕不接收。

**八、提交比选响应文件地点和比选地点**

成都市郫都区安德街道彭温路399号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基建后勤办公区213室(评标室)

**九、联系方式**

比 选 人：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地 址：成都市郫都区安德街道彭温路399号

联 系 人：陆老师、邓老师

联系电话：028-68939875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申请人须知附表**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比选预算  **（实质性要求）** | 人民币10万元  超过比选预算的报价，其比选申请文件作无效处理 |
|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 人民币10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其比选申请文件作无效处理 |
|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 比选评审委员会认为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申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比选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申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选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
|  | 信用记录查询  **（实质性要求）** | （1）比选人通过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2）查询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  （3）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与比选文件一并保存；  （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 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  **（实质性要求）** | 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 |
|  | 合同分包  **（实质性要求）** | 不接受 |
|  | 联合体  **（实质性要求）** | 不接受 |
|  | 比选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 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  **（实质性要求）** | “比选申请文件”正本1份。 |
|  | 现场踏勘和答疑 | 不举行 |
|  | 比选文件咨询 | 电话：028-68939875 |
|  | 比选结果公告 | 比选结果将在“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官网”公告 |
|  | 说明 | 本比选为非政府采购项目，比选文件中所有涉及政府采购相关内容均为参考执行；比选人不对结果作任何解释；最终解释权归比选人所有 |

**二、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比选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比选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二）比选主体**

1.“比选人”系指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2.“申请人”系指拟参加比选和向比选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比选申请人。

**（三）有关定义**

1.比选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2.比选文件要求申请人提供原件资料的，文件均以“原件”字样作以标注；未作“原件”标注的，提供的资料可使用原件的复印件或影印件。

3.本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间按照年、月、日计算期间的，开始的当日不计入，自下一日开始计算。期间的最后一日是法定休假日的，以法定休假日结束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日。按照年、月计算期间的，到期月的对应日为期间的最后一日；没有对应日的，月末日为期间的最后一日。

**（四）合格的申请人（实质性要求）**

1.具备“比选邀请”基本条件；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3.比选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参与比选的费用（实质性要求）**

申请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比选活动的一切费用。

**（六）联合体响应（实质性要求）**

1.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以“申请人须知附表”为准。

2.**（以下仅适用接受联合体响应的情形）**两个以上申请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比选，以一个申请人的身份比选。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比选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比选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参与比选的，应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

4.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比选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比选的一切事务。

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比选人承担连带责任。

6.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申请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将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申请人确定资质等级。

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比选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申请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比选活动。

**三、比选文件**

**（一）比选文件的构成**

1.比选文件是申请人准备比选申请文件和参加比选的依据，同时也是比选的重要依据。比选文件用以阐明比选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比选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2.申请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申请人应详细阅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比选申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比选或中选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比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比选人可以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2.比选人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比选人将在网上发布更正公告。

3.申请人应于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前，在网上关注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比选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申请人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申请人自行负责。

**四、比选申请文件**

**（一）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1.申请人应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比选申请文件。**（实质性要求）**

**（二）比选申请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1.申请人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以及申请人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比选申请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应当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申请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所提供的外文资料将被视为无效材料。

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3.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比选申请文件无效风险，由申请人承担。

4.比选申请文件对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三）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比选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比选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四）报价（实质性要求）**

1.本次比选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比选文件规定为准。

2.申请人的报价应是申请人响应比选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了申请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即项目包干价。

**（五）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比选首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申请人比选申请文件中必须载明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比选申请文件中载明的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比选申请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六）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申请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申请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除非比选文件特别规定，比选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申请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使用该知识成果后，申请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比选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比选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如采用申请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七）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申请人应执行比选文件第六章的规定要求。

2.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比选文件由申请人自行编写。

### （八）比选申请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比选申请文件正本1份。**（实质性要求）**

2.比选申请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可以注明比选项目名称、比选项目编号、包号及名称（若有）、申请人名称、“正本”字样。

3.比选申请文件应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实质性要求）**

4.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可采用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

5.比选申请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申请人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比选申请文件可能被作为无效处理。**（实质性要求）**

6.比选申请文件应由申请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比选申请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注：申请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申请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实质性要求）**

7.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可以采用A4幅面纸胶装方式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码。

**（九）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

1.比选申请文件所有外层应当密封完好。**（实质性要求）**

2.未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拒收或者在法定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实质性要求）**

**（十）比选申请文件的提交**

1.比选申请文件应在提交首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实质性要求）**

2.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必选人应当拒收。**（实质性要求）**

**（十一）比选申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申请人不得在提交截止时间起至比选申请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比选申请文件。

2.申请人对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比选会**

1.比选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比选，申请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比选会时，比选人对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3.当众宣布检查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

4.宣布比选会结束。主持人宣布比选会结束后，所有申请人代表应立即退场。

**六、比选评审**

**（一）比选评审**

详见第五章

（二）成交通知书

1.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成交通知书对比选人和中选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比选人无正当理由改变中选结果，或者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作为无效比选申请文件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选无效情形的，比选人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有权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中选人或者重新开展比选活动。

**七、合同事项**

**（一）签订合同**

1.中选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选人的原因逾期未与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选，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比选文件、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的组成部分。

3.比选人不得向中选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选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比选文件和中选人比选申请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4.中选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选的，比选人可以与排在中选人之后第一位的中选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5.比选文件、中选人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中的最后报价、中选人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称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二）履行合同**

1.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三）验收**

1.本项目比选人将参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验收结果合格的，中选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比选人有权要求中选人履行相关义务，直到验收合格。

**（四）合同价款支付**

比选人将按照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选人支付采购资金。本项目采购资金付款详见第四章规定的付款方式。

1. **比选纪律要求（实质性要求）**

**（一）申请人纪律要求**

1.申请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申请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比选人或者其他申请人的合法权益。

2.在比选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上述情形的，比选评审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无效响应，并书面报告主管部门。

**（二）申请人禁止性行为，申请人参加本项目比选不得具有以下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选；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申请人；

（3）与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或其他申请人恶意串通；

（4）向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比选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比选过程中与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进行协商；

（6）中选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7）未按照比选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8）将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申请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中选人的资格或者认定中选无效。

**九、其他**

（一）本比选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比选文件不再做调整。

（二）比选文件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标准有专门规定的，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标准的为准；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比选须知前附表为准，如前附表中无相关内容，在保证国家、集体和比选人利益不受损害的情况下按有利于申请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三）本项目涉及企业资质、产品认证、人员执业资格、行业标准等描述与国家最新要求不一致时以国家最新要求为准。

1. **资格条件要求以及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 **序号** | **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 **申请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
| --- | ---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申请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  （3）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4）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
| **2** |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申请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提供其中任意一项：**  （1）可提供2023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2）也可提供申请人内部的2023或2024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  （3）也可提供截至提交首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4）申请人注册时间截至提交首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工商管理部门备案的章程（复印件）；  （5）申请人为个体工商户或自然人时，可提供承诺函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统一提供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六章）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5** |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7** |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授权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的申请人代表证明** |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参与比选时提供，格式见第六章）；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与比选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第四章 比选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述**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坚持产教融合、产学合作，以“大实训”的思路和视野，在国家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秘书处指导下，各成员单位努力探索校企实训基地共商、共建、共享新模式。本着共建共享、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共建单位经友好协商，于2024年11月22日一致同意合作建设四川区域开放共享实训基地，并于同年12月26日正式签约。并在随后的会议中，明确搭建国家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四川区域开放共享实训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为各成员单位提供高效便捷的数字化服务支撑，推动区域职业教育资源整合与协同发展。

**二、技术及服务要求**

|  |  |
| --- | --- |
| 模块名称 | 功能要求 |
| 基础管理 | 1.超级管理员和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管理员可以新建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站点，设置或修改平台名称、负责人和封面图，可以删除或查询。在同一页面实现对站点的“增删改查”。平台负责人可以在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管理页面看到所负责的产教融合站点。  2.站点导航与栏目：每个站点一套独立导航和栏目管理。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导航栏支持包括导航在内的至少5级栏目建设。  3.在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平台管理中可以对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进行平台层次、平台目录、主持单位和参建单位的信息编辑，支持设置所属专业和服务专业，可以进行平台建设标准、介绍视频和（仅支持m4v、mp4格式的视频）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介绍（支持附件上传）的上传和编辑。  4.智能客服：为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管理员、教师用户、学生用户、社会用户、企业用户提供智能在线问答，解答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相关的各种问题。4 |
| 门户管理 | 1、具备信息发布和页面自定义、访问统计分析、统一检索等功能。  2、具备精品资源的展示以及后台推荐控制功能。  3、具备多种资源排行展示，如精品课程排行、课程网站排行、课程资料排行等。  4、可以对产教融合平台资源进行搜索。  5、需要根据学校具体要求，定制、设计门户网站  6、支持在首页展示工作动态、政策文件、共享实训基地、技能大赛、资源中心等内容，展示年培训量、实训项目数、实训设备套数、成员单位数量等产教融合平台特色模块。  7、门户编辑支持可视化，可拖拽式的智慧门户搭建，减少门户制作的操作成本。  ●8、门户管理后台支持设置门户管理员及其他管理角色，支持按角色分配不同的管理权限。  9、支持门户进行研究性课题资讯发布、项目线上申报、项目成果上传、项目成果展示。  ●10、支持门户展示共享专业内训师信息，方便各合作单位邀请专家到校进行专题讲座。  11、支持按照基地类型进行实训基地分类，例如按照红色基地、专业基地、研学基地等方向分类展示基地信息和基地案例。支持线上实训基地申请和申请数据统计功能，实现实训基地信息汇聚、实训基地使用、实训基地管理效果。  ●12、支持技能大赛、技改项目的资讯、案例、荣誉展示。  13、支持企业介绍模块，满足企业相关的文字、图片、视频等多种媒体类型内容展示。  ●14、支持门户增加搜索栏目，按照关键词进行搜索。  ●15、支持按照角色权限进行登录设置或根据特定二级栏目的保密性，增加仅登录才可查看的限制。10 |
| 数据管理 | 1、支持查看当前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基础数据。可以自由配置是否门户中显示。包括今日访问量、总访问量、素材总数、课程总数、用户总数、资源存储量、试题总量、视频总时长、企业人数、教师人数、学生人数、社会人数、视频总时长、标准化课程总数、资源活跃率、资源引用率等。1 |
| 资源管理 | 1.在资源管理功能中，支持对当前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课程、素材、题库、试题进行增加、删除、修改、审核通过等管理。  2.▲课程管理中：支持筛选项进行查询不同单位，不同状态，以及是否有知识图谱的课程。选择对应课程分类后，可以通过创建、模板导入、链接添加、课程库导入等方式进行添加课程。支持编辑课程是否标记为课程模板，支持校内其他教师直接进行引用课程创建；支持删除，即将课程进行移除出本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上架/下架是否允许校内其他教师直接引用被标记为课程模板的课程；查看引用，指可以查询被标记为示范教学包的课程引用出去的数据  3.素材管理：支持筛选项进行查询对应条件的素材，支持对素材进行删除、信息和分类修改、素材下架、素材审核。素材可以从本单位课程添加、单独上传、跨单位添加，给素材打不同的标签内容，如知识点、技能点。  4.题库管理：可以根据不同分类创建相应的题库，支持题库多条件筛选；添加方式可以通过单独创建、智能导入、模板导入、课程导入；题库支持批量删除、批量审核、批量移动和导出。  5.试题管理:支持试题标签，可以通过课程库课程导入和考试系统同步，可以通过不同条件进行筛选，对题目进行删除和上架/下架操作。4 |
| 数据统计 | 1、基本数据统计：管理员可以查看专业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基本数据统计，包括资源总数、各类型资源分别的个数、课程总数、存储总量、微课总数、视频总时长、试题总数等基本数据，支持查看各个类型的资源上传更新的情况及终端访问、媒体类型、存储占比、原创资源占比、活跃资源占比、适用对象统计等。  2、资源使用统计：管理员可查看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素材总数，资源浏览量，资源下载量，资源收藏量，资源评论数、资源使用详情等。  3、资源引用统计：管理员可以查看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资源引用情况，素材总数、引用量、引用次数、组课率等。  4、访问量统计：管理员可以查看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访问量统计数据，包括资源的浏览次数（PV）、访问IP数、点击量、累计使用时长、交流互动次数等。  5、用户统计：管理员可以查看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用户使用详情统计，包括用户分布、活跃度，详细信息如收藏资源数、引用资源数、浏览资源数、下载资源数、评论资源数等内容。  6、课程排行统计：课程排行可以统计出本站点下访问数、教授学生数、发布作业数、讨论总数、回帖总数、资料总数、任务点数、题目总数排行前10的课程。  7、课程详细情况统计：查看课程统计、课程类型分布、课程类型资源媒体类型分布、课程内容类型分布、课程更新率等。可以详细查看每门课程的访问数、共建教师数、教授班级数、教授学生数、被引用次数、课程资源总数、文本数、文本占比、视频数、视频占比、PPT数、PPT占比、图片数、图片占比、动画数、动画占比、音频数、音频占比、压缩包数、压缩包占比、虚拟仿真数、虚拟仿真占比、课程链接资源数、课程链接资源占比、课程资源存储总量、章节总数、任务点数、发布作业数、发布考试数、发帖总数、回帖总数、讨论总数、音视频总时长、方便老师对整个课程有一个宏观的了解。  8、教学统计：教学统计支持查看站点下各教师的教学档案，包括教师教学课程和建设课程的基本数据统计，例如：课程的访问数、教授班级数、教授学生数、发布作业数、发布考试数、pbl数量、发帖总数、回帖总数、讨论总数等。  9、学习统计：为了让学校更好的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学生学习统计主要是以学生为中心，统计学生的学习情况，包括：任务点完成数、作业完成数、考试完成数、章节测验完成数、观看视频数、观看视频时长、发帖总数、回帖总数、讨论总数、考试平均分。  10、日志统计：支持图表查看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应用用户、访问量、资源更新的日常情况变化。支持查看用户行为分析及操作模块情况统计并支持查看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操作日志。 10 |
| 机构信息管理 | 1、在机构信息管理中，可以添加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共建院校和参建单位，实现跨单位资源建设和引用。支持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进行跨单位使用和建设。1 |
| 用户管理 | 1、在用户管理功能中，支持对当前专业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注册用户进行管理。包括四种角色：教师用户、学生用户、企业用户、社会用户等。可实现添加各类用户并对用户信息进行查看、筛选和删除操作。  2、支持转化用户，将已毕业的学生批量转化为社会或企业用户。  3、支持添加共建单位用户，支持批量添加或导入。支持导入社会用户及企业用户。3 |
| 权限管理 | 1、资源审核设置功能支持对任务型和非任务型上传者上传的课程、素材进行审核开关设置，默认都是“手动审核”。支持变更为“自动审核”。  2、资源使用设置功能支持对教师用户、学生用户、企业用户、社会用户和游客用户的使用权限进行配置。包括是否允许素材浏览、素材下载、素材收藏、添加至课程资料、添加至课程章节、素材分享、素材评论、示范教学包浏览、示范教学包引用等。2 |
| 资源建设 | 1、任务型资源建设：由站点负责人指派栏目负责人，由栏目负责人指派建设任务到教师个人，建设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某一特定栏目。  2、任务型教师可对负责的栏目下上传的资源进行管理，可以编辑资源的信息或删除资源。  3、任务型教师可对负责的栏目下上传的课程进行管理。  4、非任务型资源建设：由教师自由上传资源。  5、素材上传：非任务型教师可将其资源文件上传至指定栏目中，上传提供多种来源，可选择本地文件上传，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内置资源检索上传，云盘上传多种上传方式；支持批量上传；程序自动判断文件类型、大小、资源名称等相关信息，便于后期检索、应用和查找。上传成功后提交等待审核即可，审核通过可以二次编辑资源编目或删除。  6、课程上传：教师可以将自己的课程上传到课程管理模块，上传成功后点击提交审核等待审核即可，审核通过的课程教师可以选择二次编辑课程编目或者删除课程。  7、题库上传：教师可以将自己的课程下的题库上传到试题管理模块，上传成功后点击提交审核等待审核即可，审核通过的题目教师可以选择二次编辑编目或者删除试题。  8、删除的资源点击资源回收站即可进行还原或者彻底删除。  9、专业负责人管理端上传：支持专业负责人从管理端直接上传资源。  10、课程上传：专业负责人有从管理端上传本校及共建单位下课程的权限，支持搜索课程，批量上传课程。且无需审核。  11、资源上传：专业负责人可以从管理端上传素材到特定栏目。也可以从课程中添加素材，支持选择课程，将课程内的资源颗粒化上传到课程素材库中。支持选择是否同步已删除过的课程资源。  12、系统管理员可对已上传的资源进行查看，并对不合适的资源进行删除。为了防止多删、误删等情况，系统设置资源回收站，可对错删的资源找回。  13、题库上传：管理员可以在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单独上传或创建非课程题库。  14、资源上传类型：资源建设须具备通用性，平台需支持多种类型和格式的资源上传，包括文本、图片、动画、视频、音频、PPT、电子表格等，能够根据文件扩展名自动分类存储。支持资源批量上传、下载、删除、修改；支持超大附件上传及断点续传等，并能够对上传的资源进行智能压缩和智能分发。  支持的上传格式如下：  文 本 类："doc" "docx" "pdf" "txt" "pptx"；电子表格类："xls" "xlsx"；演示文稿类："ppt" "pptx"；图 片 类："jpg" "jpeg" "gif" "png" "bmp" "jpeg" "dwg" "wmf" "ico" "psd" "pic" "tif"；音 频 类："mp3" "wav" "wma" "midi" "wave" "flac"；视 频 类："rm" "rmvb" "mpg" "flv" "mp4" "3gp" "mkv" "mov" "vob" "avi" "wmv" "mpeg" "f4v" "aac", "ac3", "aif", "amr", "ape", "flac", "m4a", "m4r","mka","mid", "mmf","mpa", "mpc", "ogg", "pcm", "mp3", "ra","tta", "voc", "wav", "wv", "wma"；动 画 类："fla" "swf"；压缩文件："zip" "rar" "gz"；链 接："url"；网 页 课 件："html"；虚拟仿真类：不限；富 媒 体：不限；其他：\*  15、题库建设：题库资源用于产教融合教学是学校的最基本需求，平台需支持题库类资源建设，能够实现多种题型的编辑及试题的批量导入，支持试题中的图片及公式编辑。  16、题库支持创建试题，不仅支持常见的题型，还支持口语题、听力题和程序题的设置。  17、题库批量导入功能支持快速导入和模板导入两种模式，其中快速导入可快速录入选择题（单选和多选）、填空题、判断题、简答题。  18、按模板导入题目需要下载相应的模板，支持word格式试题智能导入，导入支持图片和公式，题库导入时，填空题可批量设置是否答案互斥。  19、▲知识图谱建设：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上传资源后，可以进行资源关联知识点（技能点），通过编辑资源属性进行关联，支持一个资源关联多个知识点（技能点）。支持按知识点上传资源，并查看知识点关联资源数量，方便教师按知识点管理资源。支持按模板批量导入题目时导入题目知识点。  20、支持资源重复上传校验、对重复上传的资源内容进行提醒、避免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存在重复资源。  ●21、教师在建课时支持视频中任意时间点插入测验：上传视频后，可以在任意时间点插入测试题，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和对错题。  ●22、教师在建课时支持视频中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PPT：可以在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PPT，同时支持对插入的内容在时间轴上随意拖动。插入的PPT可以任意拖动位置，并可以跟视频窗口进行切换。  ●23、支持知识点拓展阅读功能，可以根据一个关键词自动生成相关知识点的知识树，插入到课程单元中，并自动推送知识点相关的图书、期刊、论文等资料。  ●24、支持任务点设计，教师可以将课程章节内视频、图书、作业等内容设置为任务点，灵活控制学生学习的情况。学生端可以看到整个课程和每个章节需要完成的任务点情况，每完成一个任务，数量会自动减一。  ●25、课程资源推送到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可以将教师在网络教学平台中建好的网络课程资源直接推送至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进行共享。  19 |
| 分类管理 | 1、在分类管理功能中，支持对课程分类、素材分类、素材媒体分类进行管理。可实现对各分类的自定义设计，在上传素材和课程时可选择到对应的分类栏目，在门户中也可配置对应栏目的链接。实现前后台贯通，一体化设计，便于理解和操作。  2、课程分类管理主要是针对结构化课程进行分类管理。新建分类后可以指定“栏目负责人”进行课程栏目的建设任务，支持添加和导入；支持分类的启用和禁用。  3、素材分类管理主要针对颗粒化的素材进行分类管理。新建分类后可以指定“栏目负责人”进行素材栏目的建设任务。支持添加和导入；支持分类的启用和禁用。  ▲4、素材媒体分类管理可以配置当前专业的媒体可选素材类型，根据自己专业特点进行自由配置开启、禁用。禁用后则不在上传资源界面的素材类型中显示。 3 |
| 资源审核 | 1.为提高资源建设质量，严格制定审核机制，支持移动端和PC端多终端审核。使得管理者随时随地都可以审核资源。移动端的资源审核任务以即时通知的形式发送给相关栏目负责人。审核通过的资源才可在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正常使用。 1  ▲2.搭载智能审核平台对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的各类资源进行智能纠错、敏感内容判断等方面的智能审核。为管理员提供初步的审核依据。 |
| 资源编目 | 1、平台需支持为上传的资源填写丰富的编目信息，并且根据资源的类型、上传来源、名称等系统默认提取编目信息，节省用户为资源编目的时间，便于后期检索和精准查找资源，提高应用成效； 1  ▲2、管理后台支持对资源编目进行自定义设置，可设置各编目启用或禁用，必填或非必填。编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所属课程、关键字、适用对象、资源语言、应用类型、资源来源、资源简介、封面图片、应用许可、允许下载、是否原创、知识点等。 |
| 资源应用 | 1、建设完善的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可为学校师生在专业教学、实习实训、技能培训、生产现场和日常生活等场景中提供资源支持，推动专业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效率和质量，也可为其他职业学校、普通高校、行业、企业、科研院所和社会学习者提供服务，实现优质资源共享，扩大优质资源受益群体覆盖面。引入的学习助手、数字教师等新技术，建立多样化的应用场景，满足不同群体用户的多样化学习需要。  2、资源展示：独立页面，带信息、评分、评论等。进入单个资源详情中，可见到资源的展示界面，展示界面包括资源上传者、所属单位、关键词、资源内容简介、评分等介绍。支持多角度、多纬度的数据统计查询，对资源的下载次数及阅读次数进行统计。帮助用户准确判断资源的可用性。视频文件，上传可自动截第一帧画面作为缩略图。  3、资源下载：授权下载。被授权具有资源下载权限的用户可直接下载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的资源。  4、资源在线浏览：授权浏览。被授权具有资源在线阅读权限的用户可在资源列表中，直接对感兴趣的资源进行在线阅读，增加资源的可利用性与价值。用户点击在线阅读，即可直接进入资源阅读页面，无需下载可优先查看资源详情。  5、资源检索：全局检索和一站式检索。 提供全局搜索功能，所有进入站点的用户可在子库基础下，按标题、关键字、上传者信息等标签搜索。该搜索范围为所在站点的资源数据库。登录用户可在自己所在个人中心中对资源进行一站式检索，用户进入高级检索界面，精确查找资源。  6、资源评分：平台登录用户可对资源进行星级评分和主观评价，为其他用户提供建设性意见。同时，学校管理者可针对资源的不同评分判断资源的价值，更加准确地管理资源。  7、资源评论：登录用户可对资源进行评价，提供自己的意见或建议，帮助其他用户判断资源价值的同时为学校提供可建设性资源管理意见。  8、课程引用资源：教师建设网络课程时，可通过系统推荐或者自行检索将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的资源引用到网络课程章节中，并可以设置成为任务点，丰富课程资源。  ▲9、资源收藏：登录用户可将自己在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发现的比较好的资源收藏到个人空间中方便自己随用随取。用户可自主收藏优质资源，用户个性化个人空间的设置，充分发挥资源共享功能。  10、资源添加到课程：教师用户可将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的资源添加至自己的网络课程的共享资料中，也可以将资源直接推送到课程某个章节中，用于课程教学使用。 9  ▲11、课程建设者可通过系统推荐或者自行检索将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的资源引用到网络课程章节中，并可以设置成为任务点，丰富课程资源；  ●12、资源推送到课程：教师用户可将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的资源推送到自己建的网络课程资料中，也可以将资源直接推送到课程某个章节中，用于教学使用。 |
| 课程模板 | 1、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提供给教师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建设、备课、制作课件、制作网络课程等工作中随时需要查阅、引用的海量资源。  2、需整合本科、中高职、基础教育等各层次院校，各学科、专业的示范教学包资源，教师可以在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建设中随时引用示范教学包中的课程资源、课堂活动示例、题库等内容，同时可以根据教师自己课程的需要进行重新组合使用。  ●3、通知：可以在移动客户端选择给指定的人发送通知，并统计已读和未读名单。 2 |
| 备课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 | ●1、备课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需要具有电子图书和学术视频，教师可以直接添加备课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的资源到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备课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也可以与网络教学平台无缝对接，教师在使用网络教学平台进行课程建设、备课、授课过程中随时可以搜索、引用、无缝插入备课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中的资源，全面辅助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电子书和学术视频要求必须取得著作权人的授权，没有版权问题。  ●2、教师备课：教师可以在移动端中的活动库中，设置移动教案。按照教学计划，教师可提前在移动端上组织教学内容，有序安排资料推送、签到、问答、抢答、投票等教学活动，方便课堂发放并易于复用。 |
| 共享资源 | ●1、教师可以在产教融合基地共享网络平台建设中搜索添加平台中的公共共享资源，包括教学视频、PPT、动画等文件类型。 |

**三、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服务地点：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3.资金支付期限及付款比例：供应商部署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收到供应商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后，采购人在30日内支付100%服务款。

4.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的主体：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2）邀请验收对象：无

（3）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组织验收

（4）验收方式：自行验收

（5）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6）验收内容：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要求、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项目合同进行验收。

（7）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5.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所有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无任何知识产权权利瑕疵，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在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的，则本合同金额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费用。如因此发生法律纠纷，由供应商承担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第五章 比选评审办法

**一、总则**

1.比选人将根据比选项目特点组建评审委员会，采取综合评分法。

2.比选评审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比选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申请人。

3.评审委员会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比选申请文件是否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参加申请人对比选申请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

**二、比选评审**

**1.资格性检查。**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申请人是否具备比选资格。

**2.符合性检查。**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从比选申请文件的所有实质性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澄清有关问题**。比选评审委员会可要求申请人对其比选申请文件中非实质性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比选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比较与评价**。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比选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比选申请文件按照以下综合评分表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5.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中选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选候选人。

**6.编写比选评审报告。**比选评审报告是比选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比选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比选评审记录和比选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

**7.中选。**比选人根据中选候选人名单，原则上选择综合得分最高的申请人为中选人，若遇到特殊情况比选人可自主根据中选候选人名单确定中选人。

**三、比选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

**四、评分办法说明**

对各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打分，满分为100分。各申请人所有评价指标得分之和为该申请人的综合得分。

详细评分标准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报价 | 15分 | 以本次有效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报价得分=(基准价／响应报价)\* 15 |
| 2 | 技术响应 | 35分 |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二、技术要求的得35分；  1、“▲”条款为重要技术要求（共7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本项最多7分。  2、无符号条款为一般技术要求（共70项） ，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4分，扣完为止，本项最多28分。 |
| 3 | 整体服务方案 | 8分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整体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技术服务方案；②实施进度计划；③组织机构和人员分工安排；④质量控制措施。方案包含以上四个方面内容且无缺陷的得8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2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的（缺陷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必要步骤缺失，前后不一致，语句有歧义，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情形）扣1分，扣完为止。 |
| 4 | 售后服务方案 | 8分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应急服务方案；②售后服务计划和内容；③服务团队设置；④具有本地售后服务能力（或承诺成交后建立）。方案包含以上四个方面内容且无缺陷的得8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2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的（缺陷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必要步骤缺失，前后不一致，语句有歧义，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情形）扣0.5分，扣完为止。 |
| 5 | 业绩 | 8分 | 供应商自2021年01月01日至今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多8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合同至少包含首页、内容页、签字盖章页，不得遮挡涂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成交）通知书落款时间为准。 |
| 6 | 演示 | 30分 | 演示时间控制在20分钟内，演示内容：采购文件第五章二、技术要求中“●”条款（共15项），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15分，每有一项演示不满足或未演示的扣2分，扣完为止。  （供应商需自行携带软硬件设备，现场进行演示，现场仅提供投影仪，投影仪接口：HDMI） |

# 第六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正本）**

**竞争性比选申请文件**

**申请人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若有）**

**日期：XX年XX月XX日**

## 一、申请函

xxxxxxxxx：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项目比选文件（比选编号：XXX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比选。

我方授权XXX（姓名、职务）代表我方XXX（申请人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比选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比选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2、一旦我方中选，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正本1份。

4、我方承诺比选有效期为比选截止日后XXX天（日历日）。

5、我方愿意提供贵校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比选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申请人的行为。

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本授权声明： XXXX（申请人名称）XXXX（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X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项目名称1” （项目编号：系统生成）比选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比选采购、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授权代表（被授权人）签字：XXXX。

申请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日 期：XXXX。

**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

注：

1.非法人单位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须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否则无效。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与比选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4.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

## 三、承诺函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1”比选文件（项目编号：系统生成），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比选采购。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2.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比选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比选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若提起质疑，我方承诺将在一次性提出。且在质疑内容中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

3.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申请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申请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申请人。

5.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申请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6.我方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同时是比选人工作人员的情形。

7.不存在同一母学校的两家以上的子学校，以不同申请人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8.我方与比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比选人的母学校或子学校。

9.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10.如本项目比选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11.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12.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除非比选文件特别规定，比选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提供无限期支持，比选人享有使用权（含比选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我方自愿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比选人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

14.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16.我方接受比选人按照采购合同约定金额支付采购资金，报价以比选申请文件为准。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申请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日 期：XXXX。

##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话 | |  | | |
| 传真 | |  | | 网址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账号 |  | | | 技工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申请人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五、申请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技术参数要求响应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差异说明**  **（若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第四章”“技术参数要求”的全部逐项梳理填写本表。**

申请人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七、商务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差异说明**  **（若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第四章”“商务要求”的全部逐项梳理填写本表。**

申请人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八、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投标报价如下：。

申请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日期：XXXX

## 九、申请人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

**针对比选文件的要求，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例如特殊资格条件证明材料等等**

**（格式自拟）**

# 第七章 采购合同条款（草案）

合同编号：XXX

签订地点：XXX

签订时间：XXX年XXX月XXX日

采购人（甲方）：XXX

供应商（乙方）：X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X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的《比选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比选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品名 | 规格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总价  （万元） | 随机  配件 | 交货期 | 资金来源（万元） | | | |
| 预算内 | 预算外 | 自  筹 | 其  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XXX元，即RMB￥XXX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产品，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送交产品成品给甲方确认。

4.产品在质保期内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产品质量和生产进度。

5.产品验收后由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7日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3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初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2023年 月 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初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相应顺延)。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产品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3日内完成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3天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5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约定情形的，甲方做现场记录，此现场记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负责补充、更换，交货及验收期限不因此顺延，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全部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如质量最终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乙方应将所提供产品的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对于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4.如货物经乙方1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视作乙方货物质量不合格，乙方须依约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给甲方，对于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五、付款方式**

1.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后的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百款项：￥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2.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若乙方未提供前述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合法不合规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价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六、售后服务**

1.本次项目售后服务包含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内提供购买设备的软件升级服务、整机质保服务和原厂设备技术实施服务。

2.乙方接到甲方保修服务要求后，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维修，在质保期内上门维修，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XXX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XXX/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XXX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XXX/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XX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XXX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

3.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并经代理机构审核编号后生效。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 （盖单位公章） 乙方：（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